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现就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0 年，新冠病毒疫情在全球范围内蔓延导致全球经济下行，给国内外各行各业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采取各项措施，全力组织复工复产，积极有序地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效推进项目执行，尽可能地降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15%；实现营业利润 2.4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25.95%；实现利润总额 2.3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7.67%。

报告期，公司实现利润主要源自拉链业务。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决议内容、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福建晋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 2020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核销应收款项坏账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收购深圳价之链跨境电商有限公司65%股权事项之2017-2019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等28项议案。

(3) 2020年8月27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2020年9月24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2项议案。

(5) 2020年10月2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所制定的规则，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为董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经营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5、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2021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1 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重点如下：

1、推进公司治理建设，提升企业内部管理水平。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类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法人的治理结构。公司将以内控制度为抓手，落实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对内防范经营风险，对外符合监管需求，不断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2、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上级监管机构保护投资者的相关要求和指示精神，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为投资者提供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3、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4、持续关注业绩补偿款回收情况，成立专案工作小组，采取运用法律手段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强制执行的手段，回收业绩补偿款，最大程度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